

智慧如海



#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

第三十品 校量功德品

(卷 103~168)



〔釋迦牟尼佛莊嚴法相〕

第 96 講

2016年4月27日

(郭韻玲 老師 講解於1995年5月25日)

世尊佛相繪製／蔡承訓 敬繪



講 經／釋迦牟尼佛

譯 經／玄奘法師

解 讀／郭韻玲



## 總 序

世尊把般若門的心法及實修法門，全部在大般若經中宣說無遺，例如般若正念的真實境界，以及各種修行般若的實證方法，都鉅細靡遺的於經中宣說，是想深入經藏的佛子，相當需要研讀的經典。

因為，「大悲為上首，方便為究竟」，如果沒有智慧，是不可能究竟度眾的，於此虛幻的世間，人們早已習於以假為真的顛倒世界，如果要說明完全背道而馳的真實法界，確實是十分困難的一件事，而說明，更是需要有真實的證量，作為辯才無礙的度眾基石。大般若經，正是一個有志以大智慧及辯才度眾的菩薩道行者，於難行難忍的菩薩道上，不論自度或度人，都是一部不可或缺的寶典。

而由於大般若經以現代的人眼光來看，實在太長——總共600卷，每天讀通1卷，也要花上二年的歲月。所以在講解此經時，更要有長期奮鬥的勇氣與毅力，其實，不論講者或聽者，皆需具備這樣不畏路遠的磅礴氣勢，方能克竟全功。

不過，我們實在應該想回來，如果能有幸講完或聽完這樣智慧如海的經典，實在是過去生功德福報的累積啊！

願釋迦牟尼佛賜予我們智慧的開展！

願十方三世諸佛菩薩賜予加持！

～郭韻玲

### 第三十品 校量功德品

身處眾中。聞佛為說布施波羅蜜多淨戒波羅蜜多安忍波羅蜜多精進波羅蜜多靜慮波羅蜜多般若波羅蜜多相應之法。聞佛為說內空外空內外空空大空勝義空有為空無為空畢竟空無際空散空無變異空本性空自相空共相空一切法空不可得空無性空自性空無性自性空相應之法。……聞佛為說諸佛無上正等菩提相應之法。復聞分別布施波羅蜜多淨戒波羅蜜多安忍波羅蜜多精進波羅蜜多靜慮波羅蜜多般若波羅蜜多相應法義。復聞分別內空外空內外空空大空勝義空有為空無為空畢竟空無際空散空無變異空本性空自相空共相空一切法空不可得空無性空自性空無性自性空相應法義。……復聞分別諸佛無上正等菩提相應法義。

P694 II 欄20行~P695I欄7行

此段經文，繼續說明修持般若得力能聽聞佛說六度相應之法、二十空相應之法乃至諸佛無上正等菩提相應之法。又能聽聞佛清晰的分辨六度相應法義、二十空相應法義乃至諸佛無上正等菩提相應法義。

此段經文，佛陀繼續詳細的說明修持般若的利益，例如可以聽到佛為大眾說明六度乃至諸佛無

上正等菩提的相應之法。“相應”二字，是此段的重點，相應是聯結的意思，聯結什麼呢？當然是人與一切善法的聯結，如經文所例舉的六度、二十空、真如至不思議界、四聖諦……、諸佛無上正等菩提，凡是一切一切的善法，都是我們宜聯結的，相應的梵音即Yu Ga，譯為瑜伽，相應一詞用得極為巧妙；當我們行善時，我們即與善相應；而當我們行惡時，我們即與惡相應；而瑜伽，是與一切的善相應，如同光明遇到了光明，那麼二者必定互相和合，此即為相應；而當光明遇到了黑暗，二者必定難免有一番掙扎，如內心的善與惡之消長，不可能和合，不可能互融，故所謂的瑜伽，說得更詳細一點即是「與善相應」。如果我們的身口意皆能與善相應，這就是修行，這就是學佛，而當一個人分秒皆與善相應，且不間斷，這就是成就，這就是聖者。故如同經文所提及的六度乃至諸佛無上正等菩提，不論是六度，也不論是諸佛無上正等菩提，重點都在相應，因為一切的善法與我們發生關連，就在於相應，只有我們與善法和合，只有我們心向善法，我們才可能離開惡，才可能不再與一切的惡相應，而與惡相應是一定要付出代價的，例如我們傷害別人，這就是惡，那麼這個傷害的力量，一定會回到自己的身上，這就是代價，故一個佛子的因果觀念其實也就是相應的觀念，善一定感

召善，惡一定感召惡，善不可能感召惡，惡不可能感召善，故無論從因果來觀察或從相應來觀察，一個修行人絕對不能為惡，否則修行人到底在修行什麼呢？當然是如同金剛經所提醒的「修盡一切善法」；故與善相應，是每一個佛子的座右銘，宜念茲在茲，不可暫忘。

此段經文，接著又說明修持般若得力，還可以聽到佛為大眾分別六度乃至諸佛無上正等菩提的相應法義，分別在此並非分別意識的分別，而是分判詳示的意思，那麼什麼是相應法義呢？就是如何相應的要點。與善相應是一個前題，而如何與善相應，則是第二步的實踐，但不論前題或步驟，都牽涉到知與行的部份，只是前者的知與行比較屬於大綱，後者的知與行比較屬於細則。那麼什麼是與善相應的細則呢？即是善良的品德，例如謙虛、努力、勇敢、堅毅、包容等，一個謙虛的人才能夠虛懷若谷的去學習一切，故不論是六度，不論是諸佛無上正等菩提，謙虛的學習態度都是必備的；一個努力的人，也就是精進的人，才能夠不斷的去思惟並實踐一切的善法，不論是六度，也不論是諸佛無上正等菩提；其他品德皆如是，勇敢能讓人在行善法時不畏一切的挫折，不懼一切的打擊，而唯有如是，才能真正成就一切善法；堅毅能讓人發長遠心，而唯有長遠心才能在挫折來臨時，依

舊向著光明前進；包容能讓人減少紛爭，節省許多不必要的身心消耗與時間浪費，使自己能夠有更多時間去作有意義的事，故一切的美德，就是相應法義，因為一切的美德可以貫穿一切的善法，修行六度需要，修行二十空也需要……，修行諸佛無上正等菩提更需要。

相應，與一切的善法相應吧！能夠如是，就是一個修行人。而其中最重要的相應就是與慈悲、智慧相應，一個與慈悲相應的人，心中就不輕易讓嗔恨立足；而一個心中無嗔無恨之人，是最沒有障礙的人，因為對別人慈悲，別人就對自己慈悲；因為對別人寬容，別人就對自己寬容；因為對別人柔軟，別人就對自己柔軟……，這樣的人怎麼會有障礙呢？故請與慈悲相應，則是一條最易成就之路。至於與智慧相應，也就是與空相應，如果能夠如是，這樣的修行人不但沒有障礙，還能夠成就無量無邊的功德福報，為什麼呢？因為與空相應就是沒有執著，沒有執著就沒有障礙，沒有障礙就能迅速完成自度度人的浩大生命工程，故與空相應是多麼的重要，也就是大般若經永遠沒有離開的主旨，也就是三藏十二部一直要說明的宇宙真理。

## 註釋之部

### 【分別】

<一>推量思惟之意。又譯作思惟、計度。即心及心所（精神作用）對境起作用時，取其相而思惟量度之意。俱舍論卷二舉有三分別：（一）自性分別，以尋或伺之心所為體，直接認識對境之直覺作用。（二）計度分別，與意識相應，以慧心所為體之判斷推理作用。（三）隨念分別，與意識相應，以念心所為體，而能明記過去事之追想、記憶作用。六識之中，意識具足上述之三分別，故謂有分別；前五識僅有自性分別，而無其他二分別，故謂無分別。阿毘達磨雜集論卷二認為三分別乃意識之作用，故謂自性分別屬現在，隨念分別屬過去，計度分別則共通於過去與未來者。但在大乘佛教，尤其是攝大乘論認為凡夫所起之分別，係由迷妄所產生，與真如之理並不契合，僅依分別，無法如實悟證真如之理，故凡夫之分別，乃為虛妄分別（簡稱妄分別）。若欲得真如，則須捨離凡夫之分別智，而依無分別智始可。亦即菩薩於初地入見道時，緣一切法之真如，超越能知與所知之對立，始可獲得平等之無分別智。此無分別智分加行（準備階段）、根本、後得三階段，依次稱為加行智、根本智、後得智。

<二>區分、類別、分析之意。即欲分類、分析教法，而由種種立場來研究考察之意。

### 【相應】

相等和合之意。即指法與法相互間有和合不離之關係，特別指心與心所間之關

係而言，六因中之相應因即屬此。俱舍論卷六謂，所依、所緣、行相、時及事等五義平等，稱為相應。大乘阿毘達磨雜集論卷五有：不相離相應、和合相應、聚集相應、俱有（同時生滅）相應、作事（同一目的）相應、同行（心與心所緣同一對象）相應等六種相應。其中之前五種主要係對色法（物質）而言。即：（一）所謂不相離相應，謂一切有方分之色與極微處互不相離，此因由諸色等極微所攝於同一處所互不相離之故。（二）所謂和合相應，謂極微以上一切有方分之色更互和合，如濁水中地水之極微更互和合。（三）所謂聚集相應，謂方分之聚色輾轉集會，如二泥團相擊成聚。（四）所謂俱有相應，謂一身中之諸蘊界處俱時流轉，同生住滅。（五）所謂作事相應，謂於一切所作之事輾轉相攝，如二比丘，隨一所作，更互相應。（六）所謂同行相應，謂心、心法於一所緣輾轉同行，其中更分如下十四種之義：（1）他性相應，如心不與餘心相應，受不與餘受相應。（2）不相違相應，如貪與瞋不相應，善與不善不相應。（3）同時相應，如過去、現在、未來則彼此互不相應。（4）同分界地相應，如欲界、色界、無色界互不相應，又如初靜慮與第二靜慮不相應。（5）有一切遍行同行相應，謂受、想、思、觸、作意及諸識，於一切位決定相應，隨無一法，餘亦無故。（6）有染污遍行同行相應，謂我癡等四煩惱與染污意，於一切時恆相應。（7）有非一切時同行相應，謂依止於心之善惡心所法隨時生起，或時起信等善法，或時起貪等煩惱法。（8）有分位同行相應，謂與苦樂等諸受與諸相應法同行。（9）有無間同行相應，謂在有心位所緣之心、心法於無間同行。（10）有有間同行相應，謂在無心位所緣之心、心法於間斷同行。（11）有外門同行

相應，謂多分欲界所繫之心、心法轉外門。(12)有內門同行相應，謂諸定地所有之心、心法唯轉內門。(13)有曾習同行相應，謂異生所有之心、心法與有學無學之一分心，一向有漏，皆曾習之性。(14)有未曾習同行相應，謂出世之諸心、心法，未曾習之性。

上記總述世間與出世間一切之心、心所法，其相應現起之差別分類。此外如函與蓋一致，稱為函蓋相應；受教者（機）與教法一致，稱為機教相應。又如能觀之心與所觀之境相冥合，稱為心境相應；身口意三者平等，稱為三密相應。

### 【法】

音譯為達磨、達摩、馱摩、曇摩、曇無、曇。(一)於佛典中，法之用例極多而語意不一，總括之，可類別為任持自性、軌生物解二義。任持自性，意指能保持自體的自性（各自的本性）不改變；軌生物解，指能軌範人倫，令人產生對一定事物理解之根據。就任持自性之意義而言，法乃指具有自性之一切存在；就軌生物解之意義而言，法乃指認識之標準、規範、法則、道理、教理、教說、真理、善行等。

於色法、心法等一切諸法言之，法係指所有之存在。同時，諸法又分為有為與無為、善與不善、色與心、有漏與無漏、染與淨、世間與出世間、可見與不可見、心相應與心不相應等二法。又就諸法之分類而言，最常用以賅括諸法者有俱舍宗之五位七十五法、唯識宗之五位百法。

若就規範、教法等含意而言，佛典中常見之用語如：佛陀之教法，稱為佛法、教法或正法，即泛指佛門中一切行為之規範、教說。蓋真理為普遍不變之真實道理，稱之為法；闡說此真理者，即為佛之教說。佛之教說

以外的外道教法，稱為邪法。又因聽聞佛法而獲得之喜悅，稱為法喜、法悅。總括聚集佛法者，稱為法聚、法蘊、法藏、法集、法寶藏。佛法之義理，稱為法義。透視諸法性空緣起真理、觀察諸法者，稱法眼。同一法門系統者，猶如世俗之親友眷屬，稱為法類、法眷；繼承者稱為法子、法嗣、法弟、法孫；其相承次第，稱為法脈、法系、法流、法統。述說佛法之經論文句，稱為法文。諸法之自性，稱為法性、法體；其自相則稱法相。佛法之威力、正法之力，稱為法力。佛之自體，稱為法身。佛法為進入涅槃之門戶，稱為法門；其中之教理旨趣，稱為法味；受用此等法味，稱為法樂；愛樂於其中，稱為法愛。為人宣說此等正法，稱為法施。以正法教化世人，稱為法化；蒙受教化之利益，稱為法益、法利。又以正法能降伏煩惱之魔軍，故稱法劍。佛之說法，稱為轉法輪；正法之規準、象徵，稱為法印；佛之遺教，稱為遺法。以佛法比喻闇夜燈火，稱為法燈、法光、法炬。以其能滋潤一切生物，故以雨水為譬喻，稱為法雨、法水、法潤。又正法蒙受迫害，稱為法難；聖教之滅盡，稱為法滅。

(二)於六境中，眼、耳、鼻、舌、身等前五識之對境各稱色、聲、香、味、觸；相對此五者，第六識（意識）所緣之對境，特稱為法，或法處、法界。

(三)因明用語。性質、屬性之意。於因明（論理學）中，宗（命題，即論證之主張）之賓詞（後陳）稱為法，主詞（前陳）稱為有法。此即依賓詞能顯示主詞所欲表白、界定之性質。

【以上註釋之部名相出自佛光大辭典】

## 大般若經各品綱要

### 第一品 緣起品(卷1～2)

主要就是說明整個法界如何欣喜的迎接這個宇宙大事——釋迦牟尼佛要宣講大般若波羅蜜多。

### 第二品 學觀品(卷3～4)

充份說明一個大乘菩薩道行者該如何修行大般若波羅蜜多。

### 第三品 相應品(卷4～7)

主要是說明與般若波羅蜜多相應的種種現象以及成就。

### 第四品 轉生品(卷7～9)

主要是說明各種修行因緣以及感召的轉生處所果報的差別。

### 第五品 讚勝德品(卷10)

主要是說明參加法會者對於般若波羅蜜多的讚頌。

### 第六品 現舌相品(卷10)

主要是說明世尊現廣長舌相，以及十方佛土睹此瑞相而紛紛前來聽經的盛況。

### 第七品 教誡教授品(卷11～36)

主要是佛陀藉著要善現大菩薩為諸菩薩摩訶薩講授般若波羅蜜多，宣講名相不可得的般若波羅蜜多真實義。

### 第八品 勸學品(卷36)

是敘述善現菩薩與舍利子藉由巧妙的一問一答，凸顯學習般若波羅蜜多的利益及重要。

### 第九品 無住品(卷36～37)

主要是說明般若波羅蜜多的主旨“無住”，即對一切都不執著之意。

### 第十品 般若行相品(卷38～41)

主要是說明般若波羅蜜多方便善巧的重要性，是修行般若不可或缺的部份。

第十一品 譬喻品(卷42～45)

主要是說明有方便善巧及善友所攝，聞般若波羅蜜多，不會驚、恐、怖，反之則會。

第十二品 菩薩品(卷45～46)

主要是說明菩薩句義就是沒有句義，因為一切句義皆空無所得。無所得故，句義亦無所得，故無句義可言。

第十三品 摩訶薩品(卷47～49)

主要是說明摩訶薩的定義以及菩薩摩訶薩的種種檢定方法。

第十四品 大乘鎧品(卷49～51)

主要是說明六度波羅蜜如六輛大車，能載修行者到達菩提大道。

第十五品 辯大乘品(卷51～56)

主要是說明什麼是大乘相以及發趣大乘的種種。

第十六品 讚大乘品(卷56～61)

主要是說明大乘的功德無量無邊。

第十七品 隨順品(卷61)

主要是說明大乘與般若，悉皆隨順，無所違越。

第十八品 無所得品(卷61～70)

主要是說明一切法無所得。

第十九品 觀行品(卷70～74)

主要是說明菩薩修行般若觀諸法時，於一切皆不受、不執、不著。

第二十品 無生品(卷74～75)

主要是說明菩薩修行般若觀諸法時，見一切無生，因為畢竟淨的緣故。

第二十一品 淨道品(卷75～76)

主要是說明當菩薩明白般若時，必安住於常不捨離一切有情大悲作意。

第二十二品 天帝品(卷77～81)

主要是說明什麼是菩薩般若以及為什麼菩薩應住、應學般若。

第二十三品 諸天子品(卷81～82)

主要是說明諸天子聽不懂般若，善現菩薩再為之深入宣說的經過。

第二十四品 受教品(卷82～84)

主要是說明有那些人能夠信受甚深、難見、難覺的般若，包括了住不退轉地的菩薩，已見聖諦及漏盡的阿羅漢以及種過深厚善根的善男子、善女人。

第二十五品 散花品(卷84)

主要是說明諸天人散花供養釋迦牟尼佛、善現菩薩及諸菩薩、僧眾等的莊嚴殊妙，以此緣起探討花不生及一切法不生的般若智慧。

第二十六品 學般若品(卷85～89)

說明善現菩薩智慧甚深，不壞假名，而說法性。

第二十七品 求般若品(卷89～98)

說明修行般若當於大菩薩的開示中求，並以佛陀為依歸。

第二十八品 歎眾德品(卷98)

說明菩薩所行般若是大、無量、無邊波羅蜜多，能夠證得無上正等菩提。

第二十九品 攝受品(卷98～103)

說明菩薩應於般若如說而行且不遠離。

第三十品 校量功德品(卷103～168)

說明般若的功德無量無邊，甚至供養般若經典的功德，比供養佛陀舍利還要殊勝廣大。

第三十一品 隨喜回向品(卷168～172)

說明一個菩薩應如何以無所得為方便，善巧修好隨喜回向法門。

第三十二品 讚般若品(卷172～181)

廣為讚歎般若是一切世出世間成就的根源，菩薩應以般若為導的修習六度萬行。

第三十三品 謗般若品(卷181)

說明毀謗及不敬般若的惡業果報，以及為何會謗般若的原因。

第三十四品 難信解品(卷182～284)

說明甚深般若難信難解的原因，以及正確與清淨的信解與相應之道。

第三十五品 讚清淨品(卷285～287)

說明什麼是畢竟清淨的意義，以及一切法清淨的真正涵義。

.....



## 清心小語

不斷的愛別人  
自然會得到別人的愛  
此是清淨之愛  
非愛染之愛

## 慧觀練習—— 放下一切的執著

放掉執著  
放掉一切的執著

一切的執著  
都消失了

一切的執著  
都化成了過眼雲煙

一切的執著  
都成為昨日黃花

一切的執著  
都被拋到九霄雲外

一切的執著  
全部都消失得無影無蹤

啊  
沒有任何的執著  
是多麼的  
輕鬆  
自在  
逍遙  
是多麼的沒有負擔  
沒有障礙

請保持這樣的狀態  
越久越好

## 觀空練習—— 全身融入虛空

### 《知見》

所謂的觀空，就是觀想空性，也就是以己心直接悟入本體，證入一切萬事萬物萬象背後的本質，這是成就的必經之路，亦是成就證果的唯一抉擇。

### 《實修》

全身融入虛空

### 《說明》

一切的本質  
都是虛空  
我們這寶貴的人身  
亦不能例外  
而這人身寶  
與我們的關聯最親近  
所以由之觀想起  
也算是善巧的由身邊易著手的開始  
觀想全部的身體  
完完全全的融入了  
廣大無邊的虛空  
保任  
越久越好

### 《叮嚀》

鞏固於空性  
是修行中  
最重要的實修重點  
所以觀空練習  
是非常重要的練習  
能夠隨時想到就練習  
是最好的狀態  
而且越熟練越好  
這樣才能修行成片  
產生實修的效果而成就